

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 “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评估报告

2024年4月7日晚上10时59分许，连州市保安镇新塘工业园内的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2号生产车间4号压延机发生一起压延工人违章操作，导致被卷入设备中，伤重经抢救无效死亡的生产安全事故。

事故发生后，2024年4月8日成立连州市“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组（以下简称事故调查组）并展开调查，调查报告经清远市安委办审核后，6月13日，连州市人民政府批复结案，并分别落实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员的责任追究。根据《广东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指引》（粤安办〔2023〕122号）工作要求，2025年4月15日，连州市安委办成立由原事故调查组有关单位人员组成事故评估组（以下简称“评估组”），依据《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梳理出事故责任追究，事发属地工业园及有关部门履行监管职责、落实事故整改措施情况开展评估。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连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市府办、市应急管理局、市检察院、市总工会、市公安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有关人员组成的评估组，按照要求对“4·7”事故责任追究和

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了相关评估工作。评估工作以《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和落实批复意见通知等相关文件为依据，通过资料审查、座谈问询、查阅文件及现场核查等方式，完成对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工作，经综合评估，评估组认为事故责任追究已基本落实到位；各有关单位也基本落实了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各项建议。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对照《连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4·7”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结案的批复》要求，梳理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如下：

（一）行政处罚的人员

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对事故责任人员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苏某君处人民币人民币 34823.71 元(叁万肆仟捌佰贰拾叁元柒角壹分)的罚款，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前已全部缴清。安全管理人员许某皆处人民币人民币 20148.26 元（贰万零壹佰肆拾捌元贰角伍分）的罚款，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前已全部缴清。

（二）事故责任单位的处理

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对本次事故负有主要责任，连州市应急管理局依法对该企业处以罚款人民币 600000 元（陆拾万元整），2024 年 9 月 25 日下达处罚决定，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申请了分期缴纳，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前缴纳了 300000 元（叁拾万元整）罚款，剩余部分将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全部缴清。

（三）其他处理情况

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事故责任单位，相距半年左右连续发生两起生产安全事故，存在对企业一线现场安全管理不足，未认真落实新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工作，未认真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未能及时消除作业存在的安全生产隐患等问题。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连同连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对企业主要负责人苏某君进行约谈。

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作为属地政府，在本次事故中存在对安全生产检查不严，监管力量薄弱，专业人员不足，安全宣传力度不够的情况。连州市安委办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对管委会分管安全生产负责人刘某明进行约谈。

连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在本次事故中由于专业管理人员不足，安全管理知识匮乏，存在对企业日常管理指导不深入、不规范的问题。连州市安委办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对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张某菲进行约谈。

连州市应急管理局作为安全生产监管部门，在本次事故中存在安全生产监管薄弱，对企业安全宣传教育不严，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到位的情况。连州市安委办于 2024 年 7 月 1 日对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分管副局长何某志进行约谈。

连州市纪委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进行了处理，其中对清

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原副主任李某兵、现任副主任刘某明给予责令检查，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规划建设办公室副主任邓某东给予党内警告处分。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事故发生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在事故发生后，针对此次生产安全事故，强化了企业安全管理，一是针对此次事故，邀请了有资质的第三方咨询公司（湖南荣泰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全厂性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 71 地方进行隐患排查，在查漏补缺中已全部完善或整改完毕，并按照厂区实际情况编写《安全现状评价报告》。二是在后续的日常安全生产管理中，更加注重从业人员的培训，对每个新入职的员工进行了安全三级教育培训（公司、车间、班组），从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至今，共进行 68 次从业人员培训，考核人数 200 多人、安全生产考核试题 526 份、安全考核抽查人次 48 次。三是在应急措施中，重新修订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相关应急演练（共开展消防疏散、特种设备、职业卫生、有限空间等专项演练 7 次），要求每人都能熟练掌握相应的应急救援知识。四是在日常安全生产管理中，进一步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每月进行一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不断总结与部署，保障生产安全工作的贯彻落实。同时增加巡查人员每日不少于 3 次进行生产监督检查，杜绝生产经营过程中的违章操作。主要负责人积极组织人员

每月定期对全厂安全隐患进行彻底排查，对发现问题及整改作出相应措施。每个月在安全会议里面作出确实的隐患排查与治理方案，从发生生产安全事故至今自查自纠发现安全隐患约为 80 余项，全部已完善或整改完毕。

（二）事故发生地部门、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部门落实防范和整改措施工作情况

属地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一是**围绕《清远民族工业园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 年）》，组织开展园区内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聚焦重点环节、重点事项精准实施安全监管检查，充分采取通报、约谈、曝光和移交等手段，配合市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二是**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员工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全员岗位职责，确保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层层负责、人人有责、各负其责”，有效形成园区管委会与企业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三是**2024 年 1 月-2025 年 4 月，园区管委会通过组织会议、培训、警示教育、宣传活动等方式方法，共 37 次开展各类安全会议和宣传教育培训活动。

行业主管部门连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一是在**事故发生后，与清远民族工业园管理委员会、连州市应急管理局及聘请的 2 名专家库专家，采取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深入我市皮革企业，开展专家指导帮扶活动，全面深入排查问题隐患，结合问题，帮助企业分析原因，对企业抓好安全生产

工作提出专业性建议。并与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一同，对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要求企业认真分析事故产生的原因，提出整改措施。二是在重要节假日、重要时段深入工业企业开展安全生产现场指导工作，并不定期会同属地政府、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有关执法部门开展安全联合检查，督促指导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至今深入工业企业指导安全生产工作约 50 家次，出动工作人员 125 人次，出动车辆 32 车次。三是积极开展安全宣传工作，采取实地调研、走访等形式对辖区内工业企业加大宣传，重点指导工业企业落实主体责任，积极宣传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重大举措，增强工业企业安全生产的使命感和责任感，推动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高安全生产水平，预防和减少各类事故特别是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安全监管部门连州市应急管理局一是系统推进提升安全监管执法效能。一方面制定年度执法计划，聚焦重大事故隐患深入推进精准执法。2024 年共检查企业 136 家、218 次，发出各类执法文书 517 份，责令停产整顿 4 矿次，立案 11 宗，处罚金额 26.05 万元。另一方面对重点领域、重点企业组织开展专家指导帮扶服务，一年来共邀请专家 80 人次服务了 41 家企业。二是扎实开展专业培训，提升安全生产管理水平。邀请专家，组织部门和属地镇（乡）监管人员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召开安全生产法律法规、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粉尘涉爆和有限空间重点领域安全技术知识培训 6 次，

提升监管执法队伍专业能力和企业发现、消除隐患的能力。

三是创新开展普法宣传，提升从业人员安全素质。组织了1次600多人参加的，规格高、规模大、内容实、形式新主要面对一线员工的安全素质提升培训班。通过事故警示教育、专家贴近员工实操解读、员工亲身体会等形式，变“灌输式”培训为“参与式”培训，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增加安全知识，从而全面提升安全素质。

四、事故责任单位存在问题和措施建议

评估组经对照梳理，发现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存在一些问题，并针对问题建议措施如下：

（一）在车间现场多设置醒目警示标志。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要加强精细化管理，在工作车间重点区域、关键部位、重要环节，针对可能存在的风险点，完善现场风险提示、警示设施，进一步加强工作现场管理。

（二）要加强务工人员特别是新入职员工的安全培训教育。建议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要确保公司员工得到充分有效安全培训和警示教育，员工饭堂要充分利用员工吃饭时间不间断播放相关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短片使员工能够更清楚了解岗位风险和应急避险技能，。

（三）要加强安全生产法的应用。持续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贯穿到安全生产工作的全过程和各环节，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管理的制度化、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五、评估意见

根据属地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行业主管部门连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安全监管部门连州市应急管理局提供的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相关整改材料及检查清远民族工业园管委会、连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连州市应急管理局整改情况，经综合评估后认为，事故责任单位认真吸取事故教训，查找问题和隐患到位，通过健全制度，压实责任，加强风险管控，强化现场管理，积极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提升安全生产意识，落实了事故各项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进一步增强了安全生产工作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综上，事故报告中提出的整改措施基本落实。

连州保安清远市宝晖新材料有限公司“4·7”

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评估小组

（代章）

2025年6月3日